**关于拟吸收x.x x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的公示**
   xxx，男(女)，x族，，xxxX年x月x日生，籍贯xxxx,现有文化程度xx，现任xxxx, xxxx年x月x日申请入党。
  本支部于xxxx年x月x日将xx x同志列为入党积极分子后，及时指定xxx和xxx两名正式党员作为xxx同志的培养联系人，培养联系人、党小组和党支部定期对xxx同志的有关方面情况进行了考察。
  该同志的现实表现: (主要包括政治觉悟、思想品质、入党动机、工作、学习情况和社会表现等内容)。

根据其现实表现，支委会近期报教育学院党委预审并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支部将召开党员大会，讨论和表决是否同意吸收xxx同志为中共预备党员事宜。
  为增强发展党员工作的透明度，强化群众的监督作用，减少工作中的失误和偏差，确保新党员的质量，特作公示。党员和群众如有意见或建议，请于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向教育学院党委(地址: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诚园5-327；邮编:[311121](http://waiter.www.so.com/postcode/s?q=311121)；电话:28865585)反映。

       中共杭州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委员会(盖章)
       2019 年11月21日